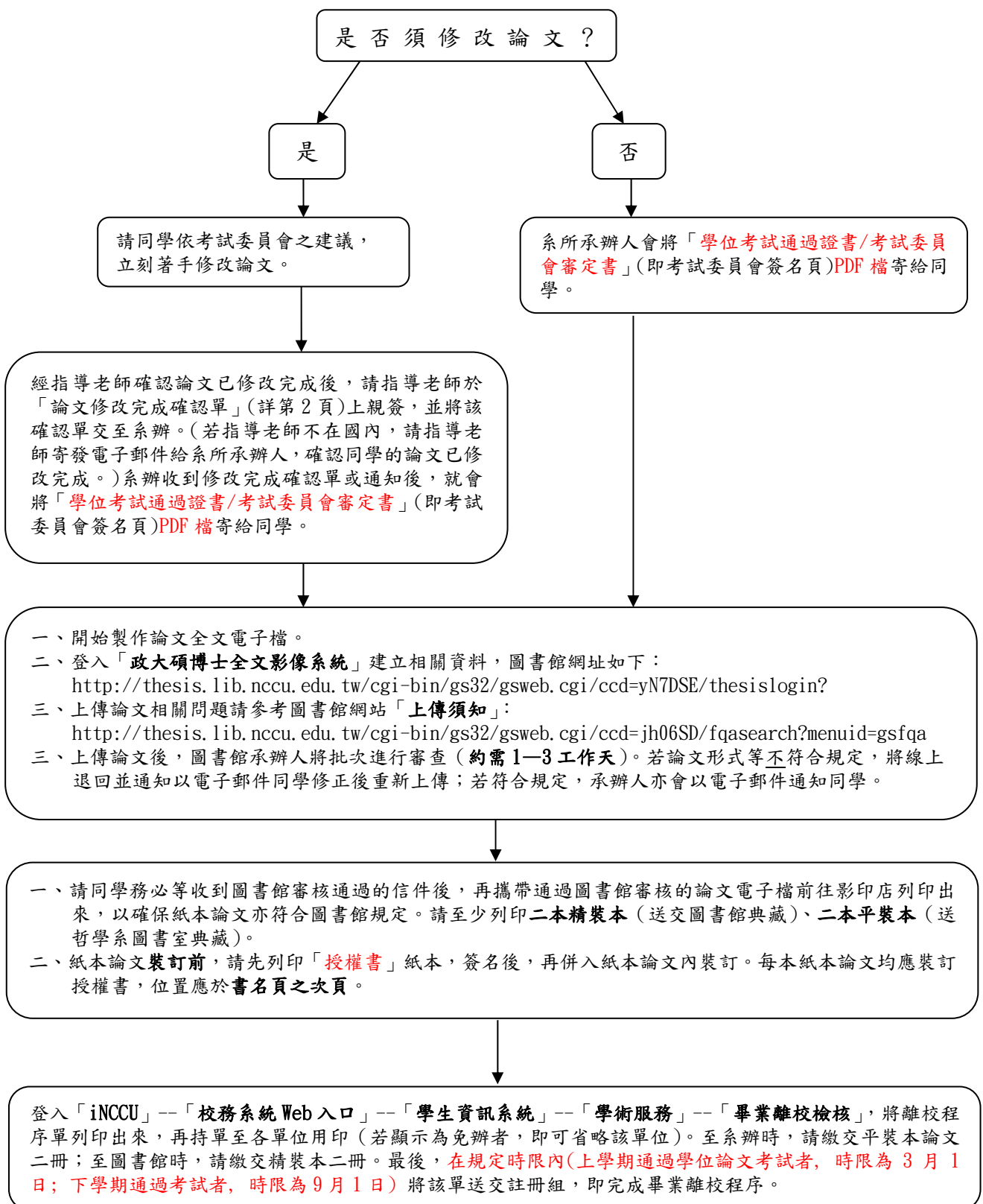


政大哲學系研究生通過學位考試後，應如何辦理離校程序？

(適用於「不延畢者」)

**重要提醒：**

有鑑於上學期通過學位論文考試的同學，應於 3 月 1 日前辦妥畢業離校程序，建議同學最遲宜在 2 月 10 日前後就完成論文修改，並取得指導教授同意。下學期通過學位考試的同學則建議在 8 月 10 日前後完成論文修改、取得指導教授同意，以便能在 9 月 1 日前完成畢業離校手續。逾期未完成且仍具修業年限者，即應註冊，已達修業年限屆滿，而有特殊事由者，得以專案申請延長論文送交時限，惟以一次為限，逾期仍未繳交，即令退學(依學則第 46 條及研究生學位考試要點第 8 之 1 條規定)。後果十分嚴重，敬請同學務必留意。